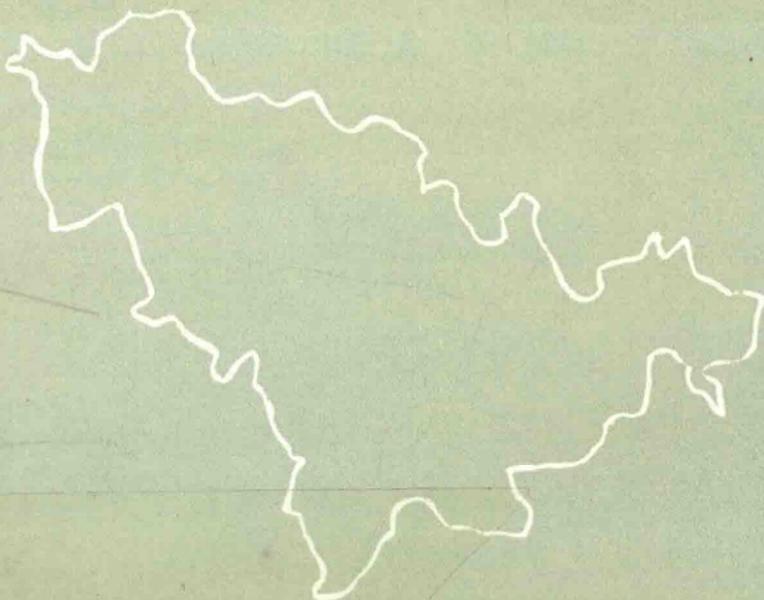


中共吉林省委活動 大事記

(1949—1966)



中共吉林省委党史研究室

中共吉林省委活动大事记

(1949.10~1966.4)

马春阳编

中共吉林省委党史研究室

1990年·长春

中共吉林省委活动大事记

(1949.10~1966.4)

中共吉林省委党史研究室

白城地委机关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489 000字

1990年5月第1版 1990年5月第1次印刷

(内部使用) 印数：1—1500册

吉林省内部资料准印证第90065号

前 言

《中共吉林省委活动大事记》（1949—1966）是一部记述新中国建立后，中共吉林省委在中共中央的领导下，带领全省各族人民，探索和实践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并取得辉煌的成就和有益的经验教训的历史资料书。编写本书的目的，是为理论工作者、教学研究人员、各级党政军干部、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的领导人以及有关业务人员，了解、研究和宣传社会主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吉林省的历史，提供基本的线索、重要的历史借鉴和随时查考的工具书。

本书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依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精神，尊重历史，尊重史实，实事求是，按原始史料叙事，力求保存史事原貌，一般不加评论。

本书内容以记述政治、经济方面的史事为主，力求全面反映中共吉林省委在党的思想、组织建设方面的重要事件；贯彻执行中共中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重要活动；围绕党的中心任务所召开的重要会议、作出的重大决策和决策的实施情况；组织和领导全省各族人民进行的政权建设、经济建设、地方武装建设和文化教育、科学技术、体育卫生以及统一战线和人民团体等各条战线、各方面的重要工作；与重要党史人物有关的最主要的事情；重要的行政区划、机构和人事变动等。

本书采取编年体，按历史发展的时间顺序记事，有的事情则采取记事本末的方法予以集中记述；个别事件，因时间不清，冠以“旬”、“月”、“年”。书中的数字和货币额，均按当时的文献资料记载。

本书由马春阳编写，江涛、邱振声审阅定稿。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组织部和吉林省档案馆等单位的大力支持，并得到齐燕颉、周兴、曹介民、郑晓亮、刘宇实等同志的热情帮助，谨此一并致谢！

本书是在1987年“征求意见稿”的基础上，经过较大幅度的增补和修订后出版的。由于编者水平有限，错漏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在吉林省工作过的老同志、党史工作者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0年3月

目 录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10~1956.12)

1949年	(1)
1950年	(12)
1951年	(36)
1952年	(70)
1953年	(116)
1954年	(155)
1955年	(195)
1956年	(251)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1~1966.4)

1957年	(300)
1958年	(345)
1959年	(397)
1960年	(437)
1961年	(481)
1962年	(513)
1963年	(542)
1964年	(574)
1965年	(604)
1966年	(637)

1 9 4 9 年

1 0 月

1日 中共吉林省委书记刘锡五在省委召开的县委书记联席会议上就老区、半老区和新区的形势、任务作了总结报告。指出，老区（1947年以前进行土地改革的农村）的工作主要是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在现有的基础上提高一步。工作方针是，提高农业，发展副业，消灭封建残余，在自愿互利的原则下，组织绝大多数农民进行互助生产合作，搞好农民的政治教育和文化教育，加强对地主的管制和监督。工作重点是，加强党支部工作，办好供销合作社，提高换工作组，提高区委和干部的领导水平。半老区、新区（1947年以后进行土地改革的农村）的工作方针是，充分发动群众，准确的进行划阶级订成份，分清敌我界限，团结农村绝大多数农民，树立雇、贫农的领导，加强与中农的团结，彻底消灭封建残余势力，贯彻土改政策与发展生产相结合。会议经过讨论，在8日和9日刘锡五又就农村工作、工商业等问题讲了话。他强调，要加强财经工作，掌握农村政策和工商业政策，发展农业，有限制的发展私营工商业，把生产和工作提高一步。9日会议结束。

2日 吉林省各地召开群众大会和举行游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省会吉林市7万多人举行集会，省人民政府主席周持衡首先致词，省委书记刘锡五、副书记李德仲、吉林市市长沈

越及各界代表在会上讲了话。他们一致表示拥护中央人民政府，坚决执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并为其实现而奋斗。会后，举行了盛大的游行和检阅。晚上，全市人民举行提灯游行和江上晚会，万民欢腾，盛况空前。

5日 《吉林工农报》发表题为《全力建设新中国》的社论。指出，吉林省人民过去积极支援了战争，努力发展了生产，现在当欢庆新中国诞生的时候，更要加倍努力，发展生产，繁荣经济，支援解放战争，实现共同纲领，使独立、民主、和平、统一和富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迅速成长。

6日 中共中央东北局对吉林省秋冬工作计划作了批示。指出，吉林省农村的中心工作，应以冬季副业生产，节约救灾，有步骤、有重点地解决新区土改中遗留的问题和准备1950年大生产作为主要任务；同时，要有计划地改造和发展农村供销合作社，充分发挥各级人民代表会议特别是农民代表会议的作用，并召开省、县、区的党代表会议，加强党的建设工作。

8日 《吉林工农报》以《庆祝新中国的诞生，迅速加强经济建设》为题，发表了吉林省委书记刘锡五、副书记李德仲的文章。指出，全省人民的任务，就是在现有的基础上把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恢复和发展起来。文章强调，工人阶级要在生产上发挥主力军作用，开展生产竞赛，降低成本，反对浪费，搞好经济核算，保证完成生产任务；在私营企业中，要正确执行劳资两利、四面八方的政策，团结他们发展生产。

10日 中共中央东北局对吉林省委《7、8月份工作综合报告》作了批示，对新区、半老区的工作和重新划分阶级、漏网地主问题，提出了意见。《批示》指出，充分发动群众，以冬季副业生产为中心，有领导、有步骤、有重点、有目标地斗垮那些威风未倒的残余封建势力，仍是新区与半老区的重要任务；不要一

般提出重划阶级，而是有重点的划正那些漏网的与划错的为宜，以便集中力量斗垮那些威风未倒的恶霸地主残余势力，从而发动群众，解决土改中遗留的问题，并改善与中农的关系，以加强基本群众的团结。

16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作出《关于编余人员处理办法的决定》，要求各级党委在整编和检查工作中，适当调整干部，确定各部门的工作任务、范围和每个工作人员的职责，按工作需要配备干部，下决心能减则减，能合并则合并。经过整编，全省精减5 000人，占脱产党政军人员的11%，精简下来的人员，有的安排学习，有的分配到企业部门，有的回家生产。

同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结合整编贯彻检查工作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结合整编，检查党政机关的工作，克服工作迟缓、混乱、推托、无组织无纪律和缺乏责任心等不良现象，建立科学化的工作制度，树立新的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以适应工作重心由乡村转入城市的需要。

18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通知，要求在党的机关中悬挂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领袖像；在政权机关中悬挂孙中山、毛泽东像；在部队机关中悬挂毛泽东、朱德像。

同日 吉林省中苏友好协会正式成立，会长刘锡五，副会长李德仲、周持衡、蓬飞、关俊彦、肖靖、林耶。

19日 中共吉林省委召开常委会议，讨论召开市人民代表会议、宣传工作和冬季工作。省委书记刘锡五在讲话中强调，冬季工作要以生产为中心，首先要抓新区工作，搞好土改；其次要注意城市工作，抓好工业生产。工作重点要放在长春市和榆树县。

20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作出《关于编造1950年度财经计划的决定》。指出，为争取达到全省财政工作由分散到统一，由单纯供给消费到保证生产建设，由盲目被动到有计划

1949.10.

性与主动性的大转变，必须解决加强财政收支的计划性。为此，要以保证生产建设为中心，本着精简节约的精神，有重点的运用财力，反对百废俱举的平均主义，制订全面的财经计划，计划一经批准，就要坚决执行，不准任意增加开支。

22日 中共吉林省委召开扩大会议，讨论工商业政策、干部问题和9、10月份的工作报告。会议认为，由于省委对私营工商业缺乏正确全面的认识（忽视私营工商业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强调他们的投机倒把性，强调限制和斗争），又没有明确的政策规定，因此工作上被动，左右摇摆。

24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关于农村划分阶级问题给新区的指示》，要求正确执行划分阶级的标准，既不漏掉封建势力（地主、富农），又不伤害朋友（中农），又要谨慎地正确地划分阶级。《指示》强调，这次划阶级只是有重点地划正那些漏网的与划错的人，分清中农与富农的界限，不普遍的一般的都重划阶级。

同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关于城市工作几项规定的通知》，要求各市、县委和3万人以上的城镇、500人以上的国公营企业，每月向上级党委做一次工作报告。

25日 中共吉林省委向中共中央东北局作了《关于吉林省人民代表会议总结报告》。指出，吉林省3万人以上的城市的人民代表会议，均于9月内召开过了，其中有长春、吉林、公主岭、延吉、图们、扶余。实践证明，人民代表会议是联系群众、推动工作、布置工作、贯彻政策的最好组织形式。

同日 中共吉林省委召开常委会议，讨论在职干部教育、报纸工作、通讯工作、对群众的宣传教育工作等。省委书记刘锡五在发言中强调，宣传工作要注意抓政策和群众的思想动态，搞好阶级教育。

26日 中共吉林省委召开的各县委宣传部长联席会议结束。会议讨论了在职干部教育、支部教育、报纸工作、群众宣传、工人教育、当前工作等问题。会议要求，改进工作作风，围绕省委的中心任务，搞好干部教育、党员教育、报纸工作和群众宣传工作。

27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对清洗人员、退职人员和退伍人员暂不作处理，应按东北局关于编余人员的通知精神，将编余人员分别统计，提出意见，报请东北局审批后，再进行处理。

29日 中共吉林省委召开扩大会议，讨论教育工作、征购粮和人代会代表资格等问题。会议确定，教育工作的方针是整顿、巩固与提高，中学主要是巩固提高，小学主要是整顿；农村学校要通过整顿教师队伍，提高教学质量；城市职工教育和农村冬学、夜校要广泛发展。

31日～11月3日 吉林省、市、县（旗）合作总社主任联席会议召开，传达贯彻东北局供销合作社工作的新方针，布置今后工作。会上，省商业厅长杨刚毅作了《为贯彻合作社工作的新方针而努力》的报告，省合作总社副主任周介文作了总结讲话。会议确定，各地的合作社要贯彻“不以分红为目的，为社员服务”的新方针，同时要积极改造提高现有的供销合作社，并有重点地试办典型新社。

同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机关节约的决定》，要求各单位对机关生活进行一次普遍而深入的检查，揭发一切贪污、浪费、铺张现象，并在干部中深入进行爱护国家财产的教育，使节约成为机关生活的经常内容。

31日～11月8日 吉林省教育工作会议召开，传达贯彻东北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确定今后教育方针和任务。省人民政府主席

周持衡在会上讲了话，省教育厅长田质成作了总结报告。会议确定，贯彻巩固提高的方针，中学教育要实行新型正规化，小学教育要严格进行整顿和提高，以适应经济建设的需要。

本月 中共吉林省委作出《对混入我内部之会门分子处理办法的决定》。

11月

1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关于召开各县人民代表会议的指示》，要求各县除有特殊情况外，一般均须于11月间召开首次县人民代表会议，以讨论布置冬季工作。《指示》提出，为了开好会议，事前必须作好组织和宣传工作，最好能先召开一次县的党代表会议或党的活动分子会议，以统一思想认识，讨论和通过代表会议的报告、决议草案等。

4日 中共吉林省委向中共中央东北局作了《省委9、10月份工作综合报告》。指出，9、10月份，在农村主要是抓紧完成秋收，发动农民搞副业生产；在城市主要是发动国公营企业增产节约，建立经济核算制度，加强保卫工作，整顿党支部，扩大党的组织，在3万人以上的城市召开人民代表会议；全省进行整编结合检查工作，召开县委书记、县长会议讨论农村老区与新区的工作，布置征购粮工作等。

同日 《吉林工农报》发表《吉林省1949年开展冬学运动指示》，要求各地结合农村中心工作以及建党建团、召开人民代表会议等，把冬学运动搞得更好。

4日～8日 吉林省人民武装工作会议召开，总结工作，部署今后任务。吉林军事部长邱会魁在会上作了总结报告。会议要求，整顿组织，搞好冬季训练，抓好春耕准备和副业生产。

同日 吉林省税务局长会议召开，传达贯彻东北税务总局会议精神，布置所得稅预征工作。会议要求，加强稽查工作，严格管理偷税行为，努力增加财政收入。

7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加强人民武装工作的几项补充决定》。

8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和吉林军事部下发《关于今冬明春人民武装工作计划》，要求进一步整顿组织，搞好训练，提高模范自卫队员的质量，健全和提高人民武装工作。

10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关于新区、半老区充分发动群众，彻底消灭封建残余势力，贯彻发展生产的指示》，要求新区、半老区在反封建斗争中，在指导思想上要掌握三个基本方针：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绝对不侵犯中农利益；揭露地主、富农的一切阴谋活动和破坏行为，教育农民，打垮封建势力；发展农业生产，全力领导和推动副业生产，继续建设村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工作。

11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公粮质量一律以上等质量为标准之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广泛深入的动员，使干部、群众认识到，交好粮是每个农民应尽的义务，是保证粮食出口和经济建设任务胜利完成所必须的。

15日 中共吉林省委召开扩大会议，讨论1950年全省国民经济发展计划。会议初步确定，农业增产6.29%，主要措施是精耕细作，开荒、扩大水田，增加畜力，推广新式农具；工业生产，产值增长4~5%，成本降低10~15%，主要措施是增产节约，实行定额管理和奖励，开展创新记录运动。

19日~26日 吉林省农林会议召开，传达东北农林会议精神，讨论吉林省三年农业生产方针和任务，制订1950年农业生产计划。省人民政府主席周持衡、省农林厅长徐元泉在会上讲了

话。会议确定，今后三年农业生产的方针和任务是：精耕细作，提高技术，以增加产量和有计划地扩大工业作物、商品作物为主，以奖励用剩余劳动力恢复撂荒地和扩大平地生荒地为辅，同时要开展互助合作（以小型互助组为基本形式，积极提高大型组），推广新式农具和改良耕作方法。

21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关于冬季党员干部短期训练班的通知》，要求各市、县采取以政治教育（包括政策教育）为主，适当注意文化识字教育的方针，着重提高基层干部的政治觉悟、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通知》强调，对农村老区、新区的党员干部要加强阶级教育和生产政策教育；对工矿企业党员要进行唯物史观的教育，发展生产的政策教育和党的基本知识、工厂管理、工会工作等教育。

同日 中共吉林省委组织部在吉林省半年来农村党支部工作报告中指出，全省农村共有2 614个党支部，占行政村的65.26%，党员3 401人，占农村人口的0.5%。报告强调，要巩固提高党支部，加强对党员的教育，提高科学文化水平，加强党与群众的联系，发挥支部在生产中的作用。

21日～24日 吉林省工矿会议召开，传达贯彻中央地方工业会议精神。省工业厅长周子明、副厅长孙明光在会上作了报告。会议要求，开展创新记录运动，加强定额管理，开展合理化建议，学习外地先进经验，制定1950年生产建设计划。

24日 中共中央东北局对中共吉林省委《关于新区、半老区充分发动群众，彻底消灭封建残余势力，贯彻发展生产的指示》作了批示。指出，应该以发动与组织群众进行冬季副业生产为中心，有领导、有步骤、有目标地解决1948年土改中遗留的问题，并打垮封建势力，树立基本群众的优势，防止过去某些地方那种只搞斗争不搞生产的作法。做好新区土改工作，要严格执行党的

政策，并接受过去土改中的经验教训；要充分发挥县区村人民代表会议的作用，以加强贫雇农、中农及其他农村劳动人民的团结，对封建势力实行专政，但应切实注意防止工作中乱扣押、乱打人等无组织、无纪律现象。

26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出《为协助苏联收购谷种的紧急指示》，要求各县委、县政府立即行动起来，克服一切困难，坚决完成为苏联采集5 000吨优良谷种的光荣任务。

30日 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出《为贯彻护林政策，严禁滥砍盗伐林产物的指示》。

12月

6日～15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简称青年团）吉林省工作委员会召开全省青年工作会议，传达团中央常委扩大会议精神，部署今后工作。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长蓬飞就今后团的工作方针问题讲了话，团省工委书记高景芝作了关于参加人民政协的报告。会议要求，加强农村团的工作，发挥农村团员在生产中的积极作用。

7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关于劳模大会及劳模选举问题的指示》，要求农村劳模大会与城市工矿企业的劳模大会分别召开。农村的劳模大会最迟在1950年1月底以前开完；城市工矿企业的劳模大会应在新记录运动开展的较为深入而且初步巩固时召开；省劳模大会最迟不超过1950年2月底召开。

11日 吉林省暨吉林市总工会召开先进生产者大会，推广先进生产者经验，广泛深入开展创新记录运动。省工会主席肖靖在会上讲了话，要求工会把组织生产、领导生产作为中心任务。

12日 中共吉林省委向中共中央东北局作了《关于开展创新记录运动问题》的报告。指出，群众性的创新记录运动，是反浪费和生产节约运动的进一步提高与发展。从东北局工业部提出群众性创造生产新记录决定以来，长春市、吉林市已先后有30多个国、市营企业开展了创造新记录运动，发明、创造和技术改进不断出现，产量和效率成倍提高，工人的劳动热情和主人翁责任感日益高涨。但是，从全省来看，还没有形成一个普遍的群众性的运动，运动还需要进一步开展与深入。

13日 中共吉林省委制定了《关于1950年工作计划概要》，确定农业生产增产6.59%，省营工业产值达9 400亿元，商业销售额达40 000亿元；加强对劳动互助组的领导，在经济上扶助其发展；整顿提高现有供销合作社，社员发展到占全省人口的25～30%；文化教育以办好中等教育为主；加强市政建设；以开好人代会、密切政府与人民群众联系为中心搞好建政工作；工会工作要抓好创新记录和节约反浪费运动，加强工人教育和文娱活动；人民武装要保护生产建设，肃清残余散匪，防止地富翻把及破坏活动。

22日～26日 中共吉林省委召开全省组织工作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东北局组织工作会议精神；总结检查工作，贯彻整编精神，研究干部思想作风、培养训练干部和农村党支部工作。会议要求，加强在职干部学习，提高干部水平；加强支部教育，做好新、老区发展党的工作，利用公开党的时机，宣传党，教育群众，密切党群关系。

24日～27日 吉林省税务工作会议召开，传达贯彻全国税务工作会议精神，总结工作，部署任务。省人民政府主席周持衡在会上讲了话；省财政厅副厅长周化南就加强税务工作问题作了报告。会议要求，掌握政策，深入基层，克服单纯财政观点，改进

1949.12.

税收工作，完成税收任务。

29日 中共吉林省委发出《关于贯彻东北局今年农业生产的总结与明年农业生产任务的决议的通知》，要求市、地、县委组织干部学习东北局的决议，在群众中进行广泛深入地宣传，并制订出1950年农业生产的具体计划，做好生产的各种准备工作。